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年，通州区被评为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地区，试点期限为三年。为更好推进商业秘密保护试点工作，推动商业秘密保护机制创新，我局申请商业秘密保护专项资金30万元，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起草相关地方标准文书，协助开展商业秘密培训、宣传，制作商业秘密保护宣传视频，对自贸试验区、张家湾设计小镇中重点企业开展上门服务，创建一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对全国商业秘密保护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根据年度资金使用状况，对比年初绩效目标表，逐项对比各目标完成情况，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与年初绩效目标间差异，在综合评估宣传效果实际差异的基础上，进行打分。原计划开展商业秘密保护活动≥10次，制作商业秘密保护宣传视频1个，创建一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有所提高，对自贸试验区、张家湾设计小镇中重点企业开展上门服务，使企业商业秘密保护能力有所提升，协助开展商业秘密培训，派专家进行授课≥5次，协助开展商业秘密宣传工作≥5次，企业商业秘密保护能力，保护意识，有所提升、整体商业秘密保护氛围有所提升，企业满意度有所提升。绩效评价中发现，开展商业秘密保护讲座10次，其中跨区域4次。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基层线下宣传，宣传《城市副中心商业秘密保护指南》合计5次。完成商业秘密保护咨询12次，举办“通武廊”商业秘密保护联盟成立仪式。制定出台《通州区商业秘密保护指南》手册，对自贸试验区、张家湾设计小镇中重点企业开展上门服务，指导各重点企业提高商业秘密保护能力。辅导2家企业、4家园区申报北京市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制作商业秘密保护视频短剧5部，并在多个网络平台进行宣发。圆满完成既定目标。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在绩效评价中发现，全年预算执行率有欠缺，商业秘密保护氛围仍不够浓厚，酌情进行扣分，最终得分94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2022年，通州区被评为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地区，试点期限为三年。为更好推进商业秘密保护试点工作，推动商业秘密保护机制创新，我局申请商业秘密保护专项资金30万元，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协助开展商业秘密培训、宣传，加强对《城市副中心商业秘密保护指南》宣传。制作商业秘密保护宣传视频，对自贸试验区、张家湾设计小镇中重点企业开展上门服务，创建一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

（二）项目过程情况。

15万用于聘请第三方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培训、讲座、重点企业上门服务工作。经委托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招投标代理公司遴选第三方服务机构，最后选定价格、资质等方面最优的北京市通州区律师协会签订合同。

11.4万元用于商业秘密保护视频短剧项目制作宣发工作。经委托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招投标代理公司遴选第三方服务机构，最后选定价格、资质等方面最优的北京天宏瑞德广告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三）项目产出情况。

开展商业秘密保护讲座10次，其中跨区域4次。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基层线下宣传，宣传《城市副中心商业秘密保护指南》合计5次。完成商业秘密保护咨询12次，举办“通武廊”商业秘密保护联盟成立仪式。制定出台《通州区商业秘密保护指南》手册，对自贸试验区、张家湾设计小镇中重点企业开展上门服务，指导各重点企业提高商业秘密保护能力。辅导2家企业、4家园区申报北京市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制作商业秘密保护视频短剧5部，并在多个网络平台进行宣发。

（四）项目效益情况。

企业满意度有所提升，企业商业秘密保护能力，保护意识，有所提升、整体商业秘密保护氛围有所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绩效评价中发现，全年预算执行率有欠缺，商业秘密保护氛围仍不够浓厚，酌情进行扣分，最终得分94分。

六、有关建议

无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